

厦门本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厦门本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本次大会应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占公司全体职工代表总数的 100%。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文涛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的资格和人数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职工讨论，并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原职工监事王啸尘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监事会提交辞职报告，辞去职工监事一职，并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位。该名职工监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最低人数及章程规定。

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开 2017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龙川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期限自 2017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职期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选举陈龙川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票数为 30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 备查文件

- 1、《厦门本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厦门本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